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定于2013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2013年5月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又于2013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现发布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14日—2013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4日15:00至2013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8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32号银亿外滩大厦6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2)审议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

(3)审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

(4)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公司2012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推选张伟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听取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报告》。

2.披露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3.审议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13-023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上述(9)项议案是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5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后新增的临时提案。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3.特别强调事项与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5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32号银亿外滩大厦513。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81;投票简称:银亿投票

(3)投票股东的具名方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九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

议案二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0

议案三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 3.00

议案四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五 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00

议案六 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公司201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公司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公司关于推选张伟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特别强调事项与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2)审议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

(3)审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

(4)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公司2012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推选张伟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听取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报告》。

2.披露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3.审议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特别强调事项与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2)审议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

(3)审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

(4)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公司2012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推选张伟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听取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报告》。

2.披露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3.审议情况

上述(1)-(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请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详细情况,请查阅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特别强调事项与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